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特别提示

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恒运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5年11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2671号）。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1,693,059.9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338.6111万股，占发行总数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入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338.611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的20.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一致，无需向下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948.144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406.3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2.18元/股。发行人于2026年1月16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恒运昌”A股406.3000万股。

根据《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和《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6.102.81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35.4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812.6948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731.0165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81.6783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541.7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184853%。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6年1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月2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本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资金应于2026年1月20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本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1月2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於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根据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证券IPO项目网下投资者服务系统签署的《网下投资者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於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获得初步配售后续未足额缴纳认购资金以及存在其他违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行为的投资者，将被视为违规并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把违规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

认购的票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票数合并计算。

5、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已向网下发行并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战略配售最终结果

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缴款及配售工作已结束，本次发行的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按承诺参与了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经确认，《发行公告》中披露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有效。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名称	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650,900	3.84%	59,999,962.00	24
	中信证券资管恒运昌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705,576	4.17%	65,039,995.68	12
3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43,985	2.62%	40,926,537.30	12
4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422,840	2.50%	38,977,391.20	12
5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9,985	2.19%	34,105,217.30	12
6	长存存储设备(武汉)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共同合作的上下游企业	369,985	2.19%	34,105,217.30	12
7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8	北京电产电子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9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10	蒙城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710	0.62%	9,744,347.80	12
	合计		3,386,111	20.00%	312,131,711.98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小数五入造成。

二、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于2026年1月1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主持了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抽签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 3 位数字	8064,3064
末 5 位数字	81511
末 6 位数字	303502,428502,553502,678502,803502,928502,178502,053502
末 7 位数字	4051736,6551736,9051736,1551736
末 8 位数字	08657210,15997971,31470460,29419161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恒运昌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0,835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恒运昌A股股票。

三、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228号〕）、《上海证券交易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上证发〔2025〕46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则》（中证协发〔2025〕1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证协发〔2025〕57号）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4〕277号）的要求，保荐人（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交所业务管理平台（发行承销业务）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人（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6年1月16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24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899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全部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3,167,84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初步配售结果如下：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数量(万股)	申购数量/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股数(股)	获配数量/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有限限售期(股)	无限限售期(股)	各类投资者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2,997,280	81.99%	6,666,225	82.03%	669,687	5,996,538	0.022661648%
B类投资者	570,560	18.01%	1,460,723	17.97%	147,096	1,313,627	0.02266157%
合计	3,167,840	100.00%	8,126,948	100.00%	816,783	7,310,165	0.02266154%

注：A类投资者包括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年金基金、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B类投资者为除A类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

其中余股211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的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同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最终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和网上中签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755-2383 5515、0755-2383 5516
联系邮箱：project_hycbcm@citics.com

发行人：深圳市恒运昌真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 603598 证券简称: 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 2026-006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全权办理相关事宜。主要内容如下：

一、授信额度
为配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孙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或媒体平台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并为该额度提供信用担保（以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应收账款或其他等价物提供质押，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审核并签署与上述债权人的融资事项，对于与债权人融资额度内，由公司董事长直接签署相关融资、担保等合同文件即可，不再对上述合同文件出具董事会决议。授权公司财务管理部门具体办理上述授信及贷款业务的相关手续。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子公司、孙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需求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二、风险控制
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融资额度，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获得银行批准的授信额度为2.76亿元。该事项尚需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 603598 证券简称: 引力传媒 公告编号: 2026-009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截至2026年1月19日对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公司前次报告中披露	本次担保是否涉及关联交易
天津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77元	否	否
北京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77元	否	否
天津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77元	否	否
上海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77元	否	否
山东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77元	否	不适用, 本此为2026年新增借款
北京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77元	否	否
北京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77元	否	否
天津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77元	否	否
天津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077元	否	200077元

●累计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前次报告期末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担保总额(含本次担保)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列明)

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辅助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引力传媒”）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拟同意为天津引力传媒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等10家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具体见担保名称列表）向商业银行、类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融资总额不超过9.4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或以总额不超过9.4亿元的应收账款或其他等价物提供质押，同时，上述子公司及孙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且限于保理公司、小贷公司等或媒体平台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0.6亿元人民币的担保或以总额不超过0.6亿元的应收账款或其他等价物提供质押。上述子公司、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上述额度内的担保。

同意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之间互相提供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担保，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授权代表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对授权期内发生的相关担保事项进行前续、签批及签署相关担保文件。授权期限内发生的、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将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授权有效期自本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本次担保额度项下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均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孙公司、公司能够及时披露的日常经营情况、资信状况、现金流及财务状况变化等情况，或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意见

六、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期限(月)	是否逾期	是否涉诉			
1	引力传媒	100%	90.45%	3400	18000	98.95%	否	否
2	天津引力传媒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72.63%	1800	10000	54.77%	否	否
3	引力传媒	100%	119.23%	0	5000	27.39%	否	否
4	引力传媒	100%	121.83%	0	20000	109.58%	否	否
5	引力传媒	100%	172.86%	0	5000	27.39%	否	否
6	引力传媒	100%	94.04%	1800	18000	98.95%	否	否
7	引力传媒	100%	91.23%	6000	32.80%	6000	否	否
8	引力传媒	100%	99.21%	5000	27.39%	5000	否	否
9	引力传媒	100%	121.95%	2000	10.95%	2000	否	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7,9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7%)，均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或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涉及或涉诉金额均为担保到期判决或诉讼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特此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